



核心提示

10月23日,中国人民银行就《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首次写入人民币数字形式,并明确提高金融违法成本,引发社会关注和讨论。

## 拟写入人民币数字形式、提高金融违法成本…… 银行法修改要关注哪些?

**修改原因:**  
反映新变化  
适应新需求

**涉及热点:**  
人民币数字形式、大幅提高金融违法成本等

今年6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八次委员长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后的全国人大常委会2020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其中包括修改中国人民银行法,并要求“由有关方面抓紧开展调研和起草工作,视情安排审议”。

一方面,征求意见稿反映了金融业的一些最新变化。例如现行法中,央行贷款对象仅有“商业银行”一类,而征求意见稿将对象进一步拓宽至“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农村合作银行、政策性银行、开发性银行”。

业内人士表示,这在实践中已是既定事实。征求意见稿从法律层面拓宽了贷款的对象范围,确保了央行货币政策工具使用的合法性。

另一方面,征求意见稿与时俱进地加入了人民币数字形式、金融科技管理、征信市场和信用评级市场管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新内容,适应新需求。

目前,人民银行起草了征求意见稿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0年11月23日。

“由于中国人民银行法主要立足于人民银行的工作,因此先由人民银行从专业的视角起草修订草案,后续还将由最高立法机关对草案进行审议修改。”中国人民大学未来法治研究院教授杨东说。

新网银行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认为,在当前国内国际经济金融环境发生变化的背景下,对中国人民银行法进行修改,能够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创造更好的法律环境,有助于推动金融业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守好老百姓的“钱袋子”。

与现行中国人民银行法相比,征求意见稿做了不少修改与扩充,其中不乏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

——写入人民币数字形式,为发行数字人民币提供法律依据。

今年以来,数字人民币加快步入公众视野。征求意见稿第十九条加入“人民币包括实物形式和数字形式”这一条文,同时也明确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制作、发售代币票券和数字代币,并规定了相关惩戒机制。

“过去人民币包括纸钞和硬币,征求意见稿将其扩展到数字形式,将为数字人民币发行提供法律依据。”董希淼表示,同时,针对数字代币等问题,明确了管理的法律依据。

——违法成本大幅提高,最高可处以违法所得10倍以下或2000万元以下的罚款。

**重要信号:**  
引导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强化防范金融风险

征求意见稿在第一条加入了“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引导金融体系回归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定位。

人民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为更好地进行金融宏观调控,服务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征求意见稿还从全局出发,明确了人民银行制定和执行宏观审慎政策的职责定位,提升货币政策和信贷政策监管的有效性。

同时,征求意见稿还明确规定了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政策双支柱调控框架。以加强逆周期调节和穿透式监管为重点,健全金融机构逆周期资本缓冲、风险准备金、压力测试等宏观审慎政策工具箱。

董希淼表示,强化人民银行在宏观

从1995年通过,到2003年修改,再到近日公布的征求意见稿,中国人民银行法对金融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逐步加大。

1995年通过的中国人民银行法将罚款上限设置为20万元,对应的违法行为是“印制、发售代币票券,以代替人民币在市场上流通”。

2003年银行法修改后将罚款上限提高至250万元,对违法所得50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5倍以下罚款。

而本次修订征求意见稿拟将这一上限提升至2000万元,规定对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可以加重处罚。

此外,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副主任曾刚表示,征求意见稿从法律层面上继续保障了央行货币发行的独立性,为维持正常货币政策空间创造了法律制度基础。

审慎监管、防范金融风险等方面的职责,将有助于完善相关制度建设,细化法律保障,有助于维护金融稳定、保护老百姓“钱袋子”。

此外,征求意见稿完善了货币政策工具箱,体现了利率市场化的改革方向。例如将现行法中“确定中央银行基准利率”修改为“确定中央银行政策利率”。

业内人士指出,“基准利率”到“政策利率”的转变值得关注。与前者相比,后者的内涵更丰富,包括公开市场操作利率、中期借贷便利(MLF)操作利率以及与央行货币政策工具直接相关的各类利率,利率市场化改革的方向坚定。(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

财经·动态

### 银保监会提醒 防范金融直播营销有关风险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记者李延霞)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28日发布风险提示,提醒社会公众注意甄别金融直播营销广告主体资质,认真了解金融产品或服务重要信息和风险等级,防范直播营销中可能隐藏的销售误导等风险。

银保监会表示,直播带货受到消费者尤其是年轻消费者的青睐,但有些金融产品相关的直播营销行为存在风险隐患。由于直播平台开设账号基本无门槛限制,一些无资质主体擅自开展金融产品直播营销,涉嫌非法或超范围开展金融营销宣传活动。有的直播平台为吸引用户,承诺在平台充值后有高额收益并可随时提现,存在异化为非法集资的风险。

银保监会表示,有的直播营销对借贷产品、保险产品、理财产品等搞夸大宣传;有的直播营销广告以万元借款需支付的日利息来强调息费低,易导致消费者对借款成本产生错误认识,但实际的综合年化利率水平相当高;有的直播营销未能向观众充分提示金融产品存在的风险、免责条款等。

银保监会提醒消费者提高风险防范意识,辨明直播主体资质,弄清发布营销广告、提供金融产品或服务的主体,注意相应的金融机构、中介机构或人员是否具备从业资质,选择正规金融机构和渠道。

### 央行开展逆回购 和央行票据互换操作

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记者张千千 吴雨)中国人民银行28日发布公告称,开展1200亿元7天期逆回购操作和2020年第十期央行票据互换(CBS)操作。当日有800亿元逆回购到期,央行实现净投放400亿元。

央行发布公告称,为维护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充裕,当日人民银行以利率招标方式开展了1200亿元逆回购操作,期限为7天,中标利率为2.2%,与前次持平。

为提高银行永续债的市场流动性,支持银行发行永续债补充资本,当日人民银行还公告称将开展2020年第十期央行票据互换(CBS)操作。本期操作量为50亿元,期限3个月,面向公开市场业务一级交易商进行固定费率数量招标,费率为0.1%,票面利率2.35%,首期结算日为2020年10月28日,到期日为2021年1月28日(遇节假日顺延)。

当日银行间市场隔夜利率下行,其他期限利率有所上行。28日发布的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显示,隔夜利率为2.379%,较上一个交易日下行0.1个基点;7天期、14天期、一年期利率分别为2.385%、2.852%、3.157%,分别上行5.5个、0.6个和1.1个基点。

### A股延续升势 两市成交量有所放大

新华社上海10月28日电(记者潘清)承接前一交易日反弹势头,28日A股继续上涨,其中中小板指数和科创50指数涨逾1%。两市成交量超过7300亿元,较前一交易日有所放大。

当日上证综指以3256.22点小幅高开,早盘下探3238.38点后开始震荡走高,午后摸高3275.87点。尾盘沪指收报3269.24点,较前一交易日涨14.92点,涨幅为0.46%。

深证成指收盘报13388.10点,涨118.45点,涨幅为0.89%。创业板指数涨0.74%,收盘报2670.48点。中小板指数表现相对较强,收报9124.27点,涨幅达到1.34%。

科创板表现继续好于其他板块,科创50指数涨1.47%,收报1406.07点。

行业板块方面,上涨数量略多。白酒板块领涨,轮胎橡胶、啤酒板块涨幅居前。农业、牧渔、电信服务、IT设备板块表现相对较弱。

沪深两市分别成交2562亿元和4770亿元,总量超过7300亿元,较前一交易日有所放大。